

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

轩小杨 著

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 / 轩小杨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5

ISBN 978 - 7 - 5004 - 9707 - 3

I. ①先… II. ①轩… III. ①音乐美学-美学思想-研究-中国-先秦时代②音乐美学-美学思想-研究-中国-两汉时代 IV. ①J6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60837 号

责任编辑 关 桐

责任校对 刘晓红

封面设计 智 智

技术编辑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7.25	插 页 2
字 数	183 千字	
定 价	2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论从史出的开拓之作

——序《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

轩小杨博士的《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这部专著，可谓是中国音乐美学思想的历时发展过程中，这一段历史是最突出的，成就也是最大的，在百家争鸣中提供了丰富的理论资源。

中国的音乐史与其他文学艺术门类一样，真正可以见于普通物证的是在商周时代开始，之前之史多为神话传说和后世追述的传闻。一般我们用以标明时代的“先秦”概念，指的就是秦统一并上溯到商周时代。在音乐艺术的发展中，西周建立了完备的礼乐制度，在战国时代虽有礼坏乐崩的局面出现，但到了汉代大一统王朝的建立，特别是汉武帝时代的董仲舒以儒家为正统的礼乐的复兴，显示了礼乐制度在经历曲折后的发展。这一段历史过程，虽遇有道、墨、法对礼乐制度的批判，而且都有对“以乐风德”的非议，但也各有自家所认定的音乐作用，如道家的“大音”和对表现心性自然乐音的肯定；墨家非乐并不是认为乐音不美而是因为上下考度中“不中圣王之事”，“不中万民之利”，实际反对的是不合圣王节俭之治的对民众的剥夺；法家虽提出了秦晋历史上的君王纵情声色的教训，并且宣言“国无礼乐、虱官，必强”（《商君书·去强》），但他们治国中却提倡音乐以农战为歌咏对象，期望人们在起居饮食中所歌唱的也是战争（《商君书·赏刑》）。

本书对于先秦两汉音乐美学的研究，紧紧把握了这一具体历史过程，并在研究表述中显示了系统性、深刻性和开创性的特点。

首先，《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显示了系统性的特点。

事物的存在呈现为多端现象，但它们的内在却有关联性，而对之的科学的研究，则要将其纳入应有的历史与逻辑的联系之中，达到深刻认识的目的。轩小杨的论著以“乐之源”、“乐之本”、“乐之用”和“乐之美”为章，概纳内容表现各自不同的诸家乐论见解，这里既有历时的各家乐论的概观，也有对于同一范畴下的各种乐论主张的理性的分析，这两者各成系统又组合为一，共显于同一范畴的论析之中。要实现这一目的，就需要深入透识各种观点的实质所在，然后在一个关键词下见出其同质同构或异质同构，也就是不论哪家怎么看音乐，总是要认定乐是什么，这就出来了“乐之本”；而不论认定乐作何用，总是有其所用，这就是“乐之用”；以及不论从乐之和还是贵天真，都是认定“乐之美”。这些根本问题就自然排列为系统，就成了理论构架中的专有章节。一般说来，在一个关键词下边，分论儒、道、墨、法各家的乐论观点是很困难的，因为他们在一个问题上表现的观点常是很为不同的，儒家说“移风易俗，莫善于乐”，道家则说“五音令人耳聋”，墨家则“非乐”，对于这些如不透过能指层，真正找到他们的所指之意义所在，则不能给以正确解释。而《先秦音乐美学思想研究》却以关键词统摄各家乐论，既能见出其不同中之同，又能分析其同中之不同，实现了研究上的自然而然的深层比较。

其次，《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显示了深刻性的特点。

不论对什么问题的学术研究，其深刻性乃在于揭示对象存在的内在本质，让人看到它的发展规律，从而正确认识和把握它，并在实践中上升为以经验为基础的理论的施用。轩小杨在书中对

于所论各家的乐论，由于广涉原始材料，筛选出核心观点，然后在立题上又非常集中明确，这样便可实事求是，准确达于各家的理论思想的核心所在。从本书对于老庄乐论的分析即可见已经达到的深刻程度。作为道家美学的始创者和深化者的老子和庄子，他们的原著中关于音乐之论的话语并不多，像老子只讲了几句话，但却奠定了道家乐论的以至全部美论的理论基础，对此予以怎样的阐发，就成了对这一美学流派的理论价值的地位确定。所以对其深入把握和揭示，就成了学术分析深刻程度的标志。如书中在“道家的自然天和之美”的总题之下，论析老子时以“大音希声”的道音之妙为总括，分三个层次展开：一、“大音希声”——超越性的音乐审美妙境；二、“音声相和”——音乐审美妙境的构成核心；三、“五音令人耳聋”——音乐审美妙境的解构。在这三个层次的主题句中，即深寓对老子乐论的妙境追求的超越表现与音声相合目标，以及为此目标必须反对“五声乱耳”的感官刺激之音。而对于庄子的乐论，则在“自然朴素”的美学崇尚主题下展开论述，从一、“音乐美是人的专属”；二、“弦歌之音发自真情所感”；三、“一曲之中可以化出多种寄托”三个层次上加以展开，对于艺术美与人的专有关系、艺术美的基本内容、人在审美中主体与对象的互化关系，都据实地加以阐发，既深刻地揭示了庄子乐论的内容，也从史的研究角度扩展了美学理论的容度。此外，像书中对于孔子、孟子、淮南子、董仲舒的乐论分析，也都各得其体，达到了超越一般介绍的深刻分析的程度。

第三，《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显示了开拓性的特点。

学术研究不同资料整理，也不同于对以往既成的研究成果的归纳复述，而是要以原创的见识，给历史与现实的存在以新的解释，必须有所发现，有所突破。先秦时代的礼乐论，不论从正面

坚守主张其是，还是从解构立场认其为非，形成了几百年中的论争的总起，调动起各家展开争鸣，对此，如从一家之乐论加以单独分析并不算难，然而对于诸子各家的乐论进行断代研究，并能形成有机整体，周详地加以分析，却是一种开拓性的工作。从轩小杨完成的这部著作整体上看，可以认为是达到了这个层次。轩小杨的《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能对先秦两汉诸家的乐论看到其不同之同，因此能归纳于同一范畴之下分析比较，各得其所，这比之于往昔一些论者对于先秦诸子各家只见其不同，而不见其相同之处的表现，确实是开拓了一个新的境地。

在先秦诸子中的老庄乐论，有的观点是很玄妙的，有时他们所论的问题是哲学和艺术美学，但却是从乐论问题着眼，有些说法“微妙玄通”，直解起来很难，如老子的“大音希声，大象无形”，其“大音”所指乃是“道”的有声却听不到的声音，其中包括最美的音乐之声，而如果对最美妙的乐音人们却听不见其声音，那何以能成为供人欣赏的艺术？对此，轩小杨在解析其理由时，从三个方面加以分述：第一是“道”之本体无形无声；第二是从创造的高妙性上说是“善行无辙迹”，不言而善应；第三是欣赏者“无听之以耳”的超感官的妙悟，有对世俗声色之欲的超越。这三条解释是很有创见的，也是很符合音乐欣赏中的实际经验的。再如对庄子所论《咸池》之乐一曲三奏可以实现“惧”、“怠”、“惑”三种境界，则是把古人玄妙难解之论，引入现实经验之中加以化解，从演奏主体以经验流变于乐音之中，在“高低起落、疾缓回旋、强弱变幻”的节奏里寄寓人生感受，并调动接受者的随式共鸣，实现为一曲三效的结果。如果研究者不以自己的现代音乐修养去接纳古代乐论，是实现不了这样理论境界的。

从《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专著中所见，轩小杨的古代乐论的研究，不论从材料占有，还是对于其中意蕴的阐发，

都可以说达到系统深入的地步。如果在此基础上再进一步从时间上向下延伸，广及于汉魏唐宋及以下，完全可以作成中国古代音乐美学思想史，这会是音乐美学与美学领域里的学术独创。看来，对此并不是不可指望的空想。

最后题写七绝一首，以续序中未尽之意：“先秦乐论蕴涵深，探秘勾玄得要津。勤勉力开成系统，学林奉献一枝新。”

王向峰

2011年1月31日

素心沉稳 融会贯通

——轩小杨《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序

中国古代文论是中国文学理论的重要构成部分，也可以说是其根基部分。三十年来，中国文学理论界的学者们面对新时期社会转型及有本土特色的文论建构呼唤，在热情投入全球化文化进程的同时，努力发掘自己的文论资源，多元化地构建具有本土特色的文论体系，不断有新成果面世，文学理论领域因此而生机盎然。

在这样的学术背景下，轩小杨出版了这本《先秦两汉音乐美学研究》的著作，向她所热爱甚至痴迷的中国文学理论领域奉献了一份真诚，这是她数年来一直在专攻的课题的智慧与心血的结晶。

作学问需要扎实，尤其是在浮躁成风的当下，因为前面有晋级、立项、评奖的极为青年学者所需因此极有吸引力的引导，后有一茬茬更年轻一些的具有同等学历的同仁们的追逐，左右又是些与己相仿的学者们的比拼，这种前后左右相夹击的力量对于年轻学者的学品与人品是很大的考验。更何况，在更大的生存空间中，充满了物及仿真世界的诱惑，这诱惑所激发的不仅是各种非学术的欲望，令不少年轻学者难以在学问上专心致志，而且，这诱惑还不餍足地汲走学术研究所必需的时间。面临灯红酒绿的消费时潮，学术的冷板凳就显得不合时宜了。这些状况共同构成消费时代青年学者潜心于学术的骚扰语境。从这样的时风与语境来阅读与评价轩小杨的这部著述，一个很突出的感觉就是字里行间

所流露的那种沉稳与沉实。这沉稳与沉实体现在她能认真研究关于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的文献，注意其代表性，解析其思想要点，评价其学术突破，进而把自己的立论建立在较充分地占有文献资料的基础上，因此能论有所对，言之有据。她在著述中流露的沉稳与沉实，还在于对研究对象的较为透彻的了解。这一时间的史论资料在文字数量上比起后来的文献资料，特别是比起国外学术著作的长篇大论，当然是精而又精，不过，前者却是中国的历史理性进入觉醒阶段的奠基时期，各种提法都在为史立论、为学术立论，诗、书、礼、乐、易、春秋，均是后世研习、注释的经典，可以说字字珠玑。研读这一时期的文献，要有虔诚的虔诚，读经的深思，求精的博览以及融通的体悟，这样才能发他人所未见，掘前贤所未言。轩小杨有志于此，向着这个方向甘付艰苦地努力，因此在她的行文中才有了一种自信和不紧不慢的从容。轩小杨著述的沉稳与沉实，更在于她对那个理性浑融时代的学理经典在文、史、哲、礼、乐、艺诸论的融会贯通的把握，这种融会贯通是当时社会理性的特点，也为很多学者所指认。但能在立论及展开论述中把握住这种浑融理性，并据此思维，依此立论，就离不开对于文献资料的沉实理解。

《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对于所研究的那段时期的音乐美学思想的理解很深刻，也很有自己的独到见解。“和”是儒家学说的一个核心命题，是儒家所坚持的三纲五常的根本性的价值取向。不过，先秦经典中，透过不同学派间的唇枪舌剑般的攻讦争鸣，能发现其间的共有的“和”的取向，并将之提升为中国古代哲学的核心命题，这需要较为深刻的历史整合之功，这一整合过程，需要中西比较的视野，在中西比较中尤其是中西哲学思想的比较中，中国古代哲学、文学、艺术学、史学等才能作为特征性的对象整体展示出来，才能从中发现明显地不同于西方的“和”的核心价值取向，也才能从容地将之融会到学理研究中

去。因此，轩小杨写这部著述，先已运了一番中西比较的功夫，这在她的行文中多有体现。再有，就是对先秦到两汉乐论经典及相关经典以“和”为共循价值取向的较为深刻的理解。如轩小杨在行文中所述，中国古代的社会根基是以民族、家族、家形态体现出的宗法血缘关系，在这样的关系基础上，家国一体化。宗法血缘关系的理想，日常形态的标准，就是一个“和”字，大家都不可能离开宗法血缘关系的总体规定而生存，因此大家也就都离不开“和”的价值取向。抓住了这个根基规定性，轩小杨把她关于“乐”的立论研究定在“和”这个核心命题上，尽管在她之前乐至于和的提法已在古代文论研究中多有关注并多有阐发，但统览先秦诸家之说，再将之延展于两汉乐论，又上溯中国古人们乃至先民的人伦生活基础，进而展开“和”的乐论论述，这显然就更体现出前承后继的思考及梳理的系统性，这是一个很值得重视的创新点。

《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围绕“和”这一音乐思想核心所展开的“乐”的思考，也同样追求独到之说与自成其理。轩小杨在这本书的论述中，从音乐发生论的角度，谈及“和”的创生之源，揭示其生态依据及原始农耕依据，这种论述融合在中国原始音乐的发生中，很有启发性；从音乐本体论角度，轩小杨提出“音乐体和而立”，强调情为乐之本，分析了儒道两家在乐的本体论上殊途同归的道理，虽然提法并非独见，但打通儒道的乐论界限，寻找其本体论的内在联系，这种努力，为更深入的研究打开了通途。在先秦两汉音乐功能论方面，轩小杨提出“音乐致和而用”，通过先秦诸子音乐观点的对比及融化的理解，提出乐的功用不仅和人伦、和身心、和家园，而且和家国、和天下，并因此编织音乐“和”的功能系列，这体现出对中国古代音乐功能研究在思路上的新进。对于先秦两汉音乐思想的美学研究，轩小杨尝试从天地人共律角度、从审美心理及伦理心理角

度，揭示音乐“和”的美学特征，虽然感到这方面的理论积累还可以再充分些，但她打通诸家美学主张，寻根问底的勇气和努力，已在她的论述中留下了须予重视的痕迹。

轩小杨是我已经毕业三年的博士。攻读博士学位时，她就是拿“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开的题，开题时曾担心她研读古文的功夫是否能下到，因为她要讲课，不少的课，还有必须认真处理的自己的问题。她用毕业论文证明了我担心的多余。这本《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研究》是她在博士论文基础上，申报为文化部课题，又磨了两年，修改充实而成。看着弟子学有新进，当然是高兴的事，但又有新的担心，学术之途漫漫没有终期，先秦两汉的乐论研究已出成果，而新的有待她深入研究的课题也已浮出她的学术地平线，向她召唤，她会走得如何呢？还有力量继续不断地给我以我担心多余的证明吗？我和一切关心她的人一样，期待她新的证明。

高 楠

2011年2月27日于沈阳

目 录

论从史出的开拓之作	王向峰 (1)
素心沉稳 融会贯通	高楠 (6)
绪 论	(1)
第一章 乐之源	(9)
一 图腾观念下的原始歌舞	(10)
二 阴阳五行观念下的原始歌舞	(18)
第二章 乐之本	(26)
一 音乐与情欲关系的最初自觉	(27)
二 恶的时代与苦难人生的理性反思	(29)
(一) 音乐本于自然与情感之“和”	(31)
(二) 道德情感与自然性情两“和”争鸣	(34)
(三) 在礼乐中道德情感逼退自然情感	(41)
三 大一统的时代召唤	(44)
(一) 外在自然与内在情感和合于乐	(45)
(二) 音乐与情感的文、质关系	(50)
(三) 音乐本质的情感模式	(57)
第三章 乐之用	(62)
一 以乐致和溯源	(62)
(一) 人伦之“和”质	(62)
(二) 人伦之“和”有待于教	(64)
(三) 以乐施教成就人伦	(65)

二	西周以“中”德、“和”德为礼乐教化之首举	(66)	
三	春秋时期“中音”“和”声与“中德”“和”德的内在连接	(72)	
四	孔子开创的“仁”、“礼”和谐统一的儒家乐教传统	(77)	
五	礼乐批判思潮	(88) (一) 道家的礼乐批判	(88)
	(二) 墨家的礼乐批判	(101)	
	(三) 法家的礼乐批判	(108)	
	(四) “和”目标的殊途同归	(113)	
六	荀子以礼、乐中和为旨的儒家乐教传统的再发扬	(115) (一) “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	(115)
	(二) “化性起伪”的原则在于“性伪合”	(117)	
	(三) “化性起伪”的关键在于导情节欲	(118)	
	(四) 礼、乐中和的人格要求与社会理想	(121)	
七	《吕氏春秋》以“适”“全性”“化民”的音乐功能论	(123)	
八	《淮南子》的“无为”新乐教	(127) (一) 与世推移的礼乐观	(128)
	(二) 因而无为的乐教论	(130)	
	(三) “无为”新说	(133)	
九	董仲舒“宜于世”的乐教论	(135) (一) “性待教而为善”	(135)
	(二) “人成之以礼乐”	(138)	
	(三) “乐为应人作之”	(141)	
十	《乐记》的情感乐教论	(144)	

(一) 感物生情、情动生乐	(144)
(二) 情和而德，因德制情	(145)
(三) 乐以和情、礼以律行，礼乐之“情”同	(147)
(四) 人伦体验与体验人伦	(148)
(五) 礼乐应天而制、乐教法天而行	(150)
第四章 乐之美	(153)
一 春秋时期关于“乐从和”的大讨论	(154)
二 儒家的礼、乐中和之美	(160)
(一) 孔子奠定美善统一的中和审美范式	(160)
(二) 荀子高扬美善相乐的中和之乐	(163)
三 道家的自然天和之美	(167)
(一) 老子“大音希声”的乐妙之门	(167)
(二) 庄子自然朴素的美学崇尚	(177)
四 《淮南子》的儒道和美	(187)
五 《乐记》的“大乐”之美	(192)
(一) 乐之真	(192)
(二) 乐之善	(193)
(三) 乐之美	(195)
结束语：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历史发展的总体反思	(198)
参考文献	(213)
后 记	(217)

绪 论

有关音乐与自然、音乐与人、音乐与政治、音乐与社会的关系问题是中国古代思想家们关注的重要课题，相关的探讨与争论从未间断过，并留下了为数可观的思想遗产。这些遗产有来自哲学、美学方面的，也有来自心理学或政治学、社会学方面的，还有的来自于艺术实践者的切身感受。当我们以历史的目光把它们汇集起来并寻找它们之间内在的逻辑关系时，展现在我们面前的便是，贯穿先秦两汉音乐美学思想的一条主线——“和”。

然而，无论在对中国古代音乐美学思想的历史叙述中还是在“和”思想的专项课题的研究中，至今都仍未清晰完整地揭示出中国古代音乐美学思想的核心——“和”以及“和”的发生、发展、演变的全貌。这说明，如何解决好音乐美学研究中历史与逻辑相结合的问题，仍然是我们所面临的一项不容忽视的重要课题。发现、总结历史文化遗产，需要以历史的观点探寻其发生发展的历程，逻辑地考证其发展变化的根据，这样才能揭示历史的真实面貌。发现、总结历史文化遗产，更需要结合对实践成果的综合考察，否则简单地从概念到概念的论证，难免导致理论研究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也难免偏离理论研究的宗旨。发现、总结历史文化遗产，也并不意味着一劳永逸，随着时代的发展，必然会产生对历史文化的新理解、新认识。

目前，随着西方哲学、美学、艺术理论资源的大量引入，国内哲学、美学及艺术理论研究的不断深入，对中国古代音乐美学

核心思想所进行的专题研究就显得很薄弱，虽然在某些学科（如哲学）的研究中已然涉及相关的问题，但作为一项完整的、独立的音乐美学思想的课题研究，显然不够。由于缺乏系统性整理和逻辑归纳，“和”思想在以往或被认为是散见的音乐美学思想，或被认为是某一历史时期、某一学派，甚或某一个体特有的审美主张。李泽厚在其所著《华夏美学》中指出，“乐从和”的思想有着久远的历史发端，从孔子起的儒家是这一历史传统的继承者、维护者、解释者，儒家“乐从和”具有三个层次的含义：“乐”与“礼”在基本目的上一致，都在维护、巩固群体既定秩序的和谐稳定；“乐”与“礼”之不同在于，它是通过群体情感上的交流、协同与和谐，以取得上述效果。“乐”是作为通过陶冶性情、塑造情感以建立内在人性，来与“礼”协同一致地达到维系社会的和谐秩序；“乐”追求的不仅是人际关系中的上下、长幼、尊卑秩序的“和”（“上下和”），而且还是天地神鬼与人间世界的“和”（“天地和”）。而所有这种人际——天人的“和”，又都是通过个体心理的情感官能感受的“和”（愉快）而实现的。李泽厚对儒家“和”思想的阐述至今得到学界的广泛认同。而实际上，“乐从和”的观点不只为儒家所有，由于不同的社会政治观点、不同的人生哲学信念，使得各家学派对于音乐之“和”的理解、运用，异路殊途，但旨归为一。仅以先秦时期道家、墨家为例。老子以“大音希声”的审美旨趣在“令人耳聋”的“五音”之外开辟出旨于道、通于和、淡于听、深于德的超然境界；庄子承其衣钵，以虚静之心、忘我之状，聆听“天籁”之音与“咸池”之乐，神往于超凡离俗、自然天和的音乐世界。听似无声却有声可谓“和”的至境，是音乐与自然了然无迹之和。这种自然天和是老庄的音乐审美理想，它来自对世俗世界的否定与超越，以精神的自由感受、心灵的审美体验表达对安宁平和的社会与人生的祈向。墨子忧国忧民，以为人们耽于